



农民日报
官方微信



农民日报
新闻客户端

携手共建美丽幸福西藏

——党的十八大以来对口支援西藏工作成就综述

□□ 新华社记者

对口支援西藏工作,是党中央从党和国家工作全局出发作出的重要战略决策。

党的十八大以来,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亲切关怀和坚强领导下,在新时代党的治藏方略指引下,国家加大支援西藏力度,中央部委和全国相关省份对口援藏发挥优势,“组团式”援藏创新开展,极大促进了西藏经济社会

发展。广大援藏干部人才正和西藏各族儿女一道,奋力谱写雪域高原长治久安和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殷殷嘱托、催人奋进

西藏,有着全中国的牵挂。

党中央对西藏工作始终高度重视,1994年中央第三次西藏工作座谈会拉开了对口支援西藏的帷幕。如今,走在西藏各地市的大街上,常能见到许多以其他兄弟省份命名的道路:拉萨市有“北京

路”,山南市有“湖南路”,日喀则市有“山东路”……一个个路名,正是西藏人民对兄弟省份情感积淀的见证。

进入新时代,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西藏的发展和援藏工作倾注了大量心血。

2013年3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十二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西藏代表团参加审议时强调“加快推进西藏跨越式发展和长治久安”。

(下转第二版)

开辟百年大党自我革命新境界

——新时代坚持全面从严治党述评



奋进新征程 建功新时代 非凡十年

□□ 新华社记者 孙少龙 张研

“全面从严治党是新时代党的自我革命的伟大实践,开辟了百年大党自我革命的新境界。”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以前所未有的勇气和定力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推动新时代全面从严治党取得了历史性、开创性成就,产生了全方位、深层次影响。

以上率下 久久为功

我们党来自人民、植根人民、服务人民,一旦脱离群众就会失去生命力,全面从严治党必须从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作风问题抓起。

2012年12月4日,党的十八大闭幕不到一个月,习近平总书记主持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审议通过中央政治局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八项规定。

短短600余字,中央八项规定从调查研究、会议活动等8个方面为加强作风建设立下规矩。

“党风廉政建设,要从领导干部做起,领导干部首先要从中央领导做起。正所谓己不正,焉能正人。”

从赴广东考察不封路、不扰民,到在河北梁家河自己掏钱给乡亲们买年货……轻车简从、深入基层,习近平总书记以实际行动作出表率。

中央政治局每年召开民主生活会,听取贯彻执行八项规定情况汇报,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

(下转第二版)

防高温抗干旱

中国农科院专家组深入赣、川、渝、鄂、皖等干旱严重地区——

田间地头察旱情 一线指导开良方

本报讯(农民日报·中国农网记者李丽颖)江西、四川、重庆、湖北、安徽等5省市连续多日无有效降水,农作物遭受严重干旱。据气象部门预测,未来多日仍无有效降水,旱情会进一步加重。按照农业农村部部署,中国农科院紧急成立由玉米、水稻、大豆、抗旱、植保等领域的30余名专家组成的5个专家组,下沉5省市受灾一线开展调研指导和科技服务,支撑保障5省市秋粮生产,助力农业农村防灾减灾、打赢秋粮丰收保卫战。

8月14日上午,专家组成员与江西省农业农村厅进行了旱情研判座谈,分析了高温热害对长江中下游地区中晚稻生长的影响。8月中旬以来,江西赣中北地区仍维持高温少雨天气,旱情发展较快。随着高温少雨天气持续,水库蓄水量在快速消耗,部分山塘、小水库也可能在近期接近死水位。中国水稻研究所所长助理、研究员方福平表示,旱情正呈发展和蔓延之势,将对当前正处于穗分化—抽穗期的中稻以及再生稻再生芽的萌发生产生较大影响。同时,如果旱情持续发展,部分地区的油菜播种也将受到较大影响。

14日下午,专家组深入江西瑞昌市范镇和横港镇,实地调研了范镇陡岗村、横港镇远山村等地一季中稻和再生稻田间长势,并与种粮大户座谈交流。瑞昌市旱情较为严重,高温干旱持续时间较长,干旱高温叠加危害大,部分山塘水库干涸见底,提灌抗旱设施不足。如

范镇陡岗村水稻正处抽穗扬花期,因附近无水源,只能从数公里外分级提水,面临严重减产或绝收风险。专家组提出技术建议,千方百计保水源、灌深水,在保水源、增水源、灌深水的基础上,适当喷施磷酸二氢钾,提高植株对高温的抗性。

(下转第二版)



近日,在江西省余干县康山垦殖场落脚湖分场,党员志愿者正动用抽水机帮助农户灌溉农田。持续的高温干旱给当地农业生产造成影响,余干县组织党员志愿者和农技人员下乡帮助农民抗旱保丰收。 韩海建 农民日报·中国农网记者 莫志超 摄

扛稳粮安重任的广西担当

□□ 农民日报·中国农网记者 阮莅

高位推动 牢牢压实粮食安全责任

近年来,广西严格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成立由自治区党政主要领导担任组长的粮食安全党政同责工作领导小组,多次召开党委常委会会议、政府常务会研究粮食生产工作;全面推行耕地保护五级“田长制”,建立综合监测监管快速反应机制和“田长+检察长”依法治田的协作机制,并将防止耕地“非粮化”列入自治区党委常委会年度工作要点和政府工作报告。

“今年以来,自治区层面召开13次专题会议,部署做好春耕备耕、早稻生产、大豆油料生产、防灾减灾等工作。”自治区农业农村厅相关负责人介绍,广西农业农村部门把撂荒地治理作为保障粮食安全的重要抓手,将粮食安全列入设区市绩效考核和乡村振兴战略绩效考核,全区上下一盘棋,高位部署安排,细化工作分工,落实惠农政策,努力增加粮食面积,坚决守好广西“米袋子”。

从2021年起,广西每年开展两次撂荒地调查统计,自下而上形成“六级”台账,探索运用卫星遥感影像等技术进行动态监测,两年来累计摸排治理撂荒地62万

余亩,恢复耕种的耕地种植粮食比例达到66%。“广西探索推出散户拾耕、村集体统耕、经营主体转耕、社会化服务统耕等4类治理撂荒地模式,并启动耕地占补平衡三年攻坚战,推动宜粮则粮、宜特则特、能种尽种、应种尽种。”该负责人说。

夏收时节,在南宁市邕宁区那楼镇田间地头,一块块金黄色稻田清香飘逸,一派“双抢”繁忙景象。那楼镇那弄村种粮大户黄报党在撂荒耕地上种植的118亩早稻喜获丰收,亩产均超过900斤。“合作社免费提供种子、化肥等农资,组建了农机服务队,把撂荒地都盘活了。”黄报党信心十足地说。那头村村委会副主任李文文介绍,当地积极探索自行复耕、村委托管、大户承包等模式,村党支部与合作社、商会签订“万企兴万村”共建合作协议,用足用活各项惠农富农政策,不少外出务工的农民纷纷返乡复耕,撂荒地逐渐变为“紧俏田”。

那楼镇只是广西牢牢守住耕地保护红线、夯实稳粮基础的一个生动缩影。自治区将全年4234.5万亩粮食播种面积和152.3万亩大豆播种面积目标任务分解落实到各市,全区14个设区市、111个县(市、区)以及辖区内所有乡镇均将粮食生产任务压实到村、到户、到田块。(下转第二版)

天津出台方案推进农业生产托管服务

本报讯(农民日报·中国农网记者林单丹)日前,天津市农业农村委、市财政局印发《天津市2022年农业生产托管服务项目实施方案》,促进小农户与现代农业对接,加快完善天津农业生产托管服务体系,助推农业规模经营和农业绿色发展。

今年的小麦收割季,天津遭遇连续降雨。天津市滨海新区旺达合作社多台大无人驾驶智能收割机夜间作业,抢在连续降雨前,完成周边村镇万亩托管小

麦的收割。“像这样的农业生产托管服务,是实现农户将农业生产的耕、种、防、收等全部或部分委托给合作社、农服公司的农业经营新方式。”天津市农业农村委二级巡视员胡伟介绍,近年来,天津持续推进农业生产托管服务,市内农机专业合作社不断壮大,升级,农机机型迭代发展,经营理念不断创新。

据了解,天津市2022年农业生产托管服务任务指标40万亩。项目实施重点支持水稻、小麦、玉米等粮食作物和大豆

油料作物生产托管服务,保障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

此次项目中的补贴对象包括托管服务组织和服务对象。托管服务组织包括农民合作社、村集体经济组织、农业公司、供销社等从事农业生产托管服务的组织。服务对象包括开展农业生产的小农户、小规模经营主体和适度规模经营主体。项目优先安排用于服务小农户,在满足小农户需求的基础上,可适度安排服务单个适度规模经营主体。



眼下,湖南省娄底市双峰县井字镇的再生稻进入丰收季,农民忙着抢收稻谷,确保颗粒归仓。近年来,双峰县在确保双季稻面积稳定的基础上,依托种粮大户和专业合作社,因地制宜发展再生稻。图为近日井字镇再生稻田风光。 李建新 摄 新华社发

焦点评析

鼓励农民进城买房,不能不算后路账

□□ 郭少雅

县城楼市的销售问题近期频频引起舆论热议。这两天,某县委书记号召领导干部买房的视频刷屏,而近期“多地鼓励农民进城买房”的话题也备受关注。江苏阜宁、吉林桦甸、贵州晴隆、四川宁南等多个县城相继发布针对农民的优惠买房政策。在县城房地产市场库存压力较大的背景下,鼓励农民进城买房,显然是将楼市“去库存”的希望寄托在农民群体身上。

农民要不要进城买房?这个问题不能一概而论。对于那些积累了一定经济实力、确实有需求离乡进城的农民来说,此时恰逢政策“东风”,很多县市针对农民采取了给予购房补贴、享受随迁子女义务教育阶段就近入学转学、申请住房公积金、为从事个体经营的进城购房农民减税等政策,降低了购房成本,增加了“进城买房”的含金量,未尝不是一次不错的机会。

但对于那些虽有进城愿望,但暂时没有足够的购房能力,也没有稳定的收入覆盖进城后生活成本的农民来说,举债进城,就要慎之又慎。尤其是一些地方将“自愿退出宅基地进城购房落户”作为农民获得进城购房

补贴的条件,更要特别审慎。我们说,农村是维护经济社会稳定的“缓冲器”“蓄水池”。经济繁荣期,农民作为“物美价廉”的劳动力走进城市,为城市创造巨大的利润价值。经济收缩期,农村的宅基地、农房、林地、农田又像一块巨大的海绵,重新吸纳了返乡的人们。

如今,经济新的下行压力加大,不少县市希望以各种手段吸引农民进城活跃经济,扩大需求,这样的初衷可以理解。但想要“以房引人”“以房留人”,就必须充分保障农民的权益,给农民留足后路。

首先要关注的是,如果农民在城市的生活难以为继,还能否回到农村去?农民在乡村享有三重保障——“农村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这些权益是农民的命根子,不能因为在城市买了房就放弃了。有老房子可住,有地可种,有粮可收,这是农民的后路,也是社会的后路,一定要留好了。农民的承包权和宅基地也不是不能退,但一定要尊重农民的意愿,通过市场手段,遵循价值规律,依法、自愿、有偿地拿真金白银来跟农民换!

像“自愿退出宅基地可获5万元购房补贴”的政策,5万元够农民在城里买房吗?能够保障农民的城市生活吗?这么点补贴和农村的权益对等吗?退休市民回乡居住,从没有被要求必须放弃城市户口和城里的住房。“二选一”的选择题,城市居民不需要做,农民也不应该面对。

其次要关注农民进城后,究竟发展前景如何?农民进城前,门前一亩田、院畦一畦菜,山上一捆柴就能解决基本的吃吗?农民进城后,掏空了全家的钱包买房不说,燃气费、交通费、买肉、买菜样样都是必不可少的支出。在当前这个时期,县城经济增长乏力,房地产行业的不景气必然会影响到建筑行业农民工群体增收就业,支出增加了,可支配收入没有可预期的增长,农民能否真正在城里留得住、过得好?县城在呼吁农民买房的同时,是否为他们准备了足够的就业机会,如果失业了,能否和城市居民一样享受就业扶持、失业保险和低收入保障?将来他们老了,这些城市新增人口的社保、养老保险是否已经给了充足的预案?既然吸引农民进城,地方政府就要

拿出实实在在的诚意。我国的城镇化是一个长期的历史过程,在这个进程中,要保有足够的历史耐心,对涉及农民的事情都要多一份考量,但凡涉及农民的权益,一定不能损害,一定要有益,要有利。在一定历史时间内,既要让农民享受到城乡一体化过程中的发展成果,又要保护好农民的各项涉农权益,让农民两头得利有什么不好?如果总是惦记着农民的那点购买力,甚至想打宅基地的主意,切断了农民可进可退的后路,是不可取的,这样换来的短期收益和发展也是难以持续的。

作为“城尾乡头”,县城是连接城市、服务乡村的天然载体,制定政策、出台措施,一定要有更统筹的城乡一体化的通盘考虑,切不可“头疼医头、脚痛医脚”,更不能“城市生病、农村吃药”。只有尽早摆脱对“土地财政”的严重依赖,下大力气练好内功,不断完善产业配套和营商环境,优化经济结构,发展出实实在在的支柱产业,让进城买房的农民能安居,更能乐业,才是化解县城经济难题的根本之道。